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实业

公告编号：2015-093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1月11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高恒远先生和董事周芳女士的书面辞呈，高恒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周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的规定，高恒远先生和周芳女士的书面辞呈送到董事会时生效。高恒远先生即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周芳女士即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高恒远先生和周芳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高恒远先生和周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职，公司董事会对高恒远先生和周芳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